

证券代码：872387

证券简称：青岛食品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3月12日审议并通过，尚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提名选举谢彤阳先生、曲为民先生、王鑫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书面方式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3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3,3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0.01%，会议由董事仲明先生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议案表决结果为：（1）提名谢彤阳先生为新任董事，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（2）提名曲为民先生为新任董事，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（3）提名王鑫先生为新任董事，3票赞成，0

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回避表决情况：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尚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- 1、该提名董事谢彤阳先生持有公司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；
- 2、该提名董事曲为民先生持有公司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；
- 3、该提名董事王鑫先生系公司副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董事的任职标准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鉴于原董事孙国岗、孔凡昌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原董事单连海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因此董事会提名谢彤阳先生、曲为民先生、王鑫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提名谢彤阳先生、曲为民先生、王鑫先生为董事，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员没有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新提名的董事谢彤阳先生、曲为民先生、王鑫先生具备丰富的工作经历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满足

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。本次选举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14 日